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增发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34.7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94元。截至2015年11月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55.5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8,644.4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5）第310ZA003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5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24,292.9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4,368.63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余额34,351.46万元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净收入17.17万元）。

2016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累计支付募投项目34,519.79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0.49万元（2016年度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净收入为151.65万元）。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年1-6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支付募投项目0.49万元。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基本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人民币0.04元。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将上述账户中的结余募集资金0.04元划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处理。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08年3月26日经本公司2008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2014年7月11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5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部分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惠州 开发区支行	44001718644059300014	募集资金专户	0.00
-----------------------------	----------------------	--------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30日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644.4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813.2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否	58,644.43	58,644.43	0.49	58,813.25	100.29%	2016年6月30日	4,121.87	5,195.61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效益为4,121.87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现效益为5,195.61万元，达到公司阶段性预期目标。目前公司产能仍处于爬坡阶段，随下半年产能逐渐释放，公司预计2017年将实现承诺全年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6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增发方式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347,31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94元。截至2015年11月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55.5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8,644.43万元。2015年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累计投入的资金20,286.61万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专字(2015)第310Z40086号”《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